



MO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2)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MOG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股份之登記股東，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No. 1-2, 2nd Floor, Jalan Kajang Indah 1, Taman Kajang Indah, Sg Chua, 43000 Kajang, Selangor, Malaysia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受委代表將依照如下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如無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酌情就以下事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邱東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重選Ng Kuan Hua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重選鄧旨鋤女士為執行董事。		
	D. 重選周月先生為執行董事。		
	E. 授權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3.	續聘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	授予董事無條件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附註13)		
5.	授予董事無條件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附註13)		
6.	藉加入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以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附註13)		
特別決議案			
7.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附註13)		

日期：2022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6、7、8及11)

注意：請先閱讀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再填妥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所有股份有關。
3. 凡有資格出席本公司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的委任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若受委代表並非大會主席，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格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4. 閣下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出席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5. 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交回本表格已妥為簽署但並未對任何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並無就特定之建議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特定之建議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6. 如屬聯名持有人，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排名較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7.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
8.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截止時間**」)，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9. 倘閣下尚未向股份登記處交回連同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的通函寄發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及倘閣下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閣下出席大會，則閣下須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就此，不應向股份登記處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
10. 倘閣下已向股份登記處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務請注意：
 - i. 倘並無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股份登記處，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及簽署)將被視為閣下所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惟原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第2.A.項建議決議案將不作投票。獲閣下如此委任的受委代表須按照原代表委任表格可能指示的方式投票，而就補充通告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之第2.A.項建議決議案而言，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有關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ii. 倘於截止時間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股份登記處，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及簽署)將撤銷及取代閣下先前交回之原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閣下所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及
 - iii. 倘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截止時間後方交回股份登記處，或倘於截止時間前交回但未填妥，根據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受委代表委任將屬無效。閣下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委任的受委代表將有權按上文(i)項所述方式投票，猶如並無向股份登記處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11.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12.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其權力要求將列於本通告之各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13. 該等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要求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